

财通资管价值发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0 年中期报告

2020 年 0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20 年 08 月 28 日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中期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20年08月24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20年03月23日起至2020年06月30日止。

1.2 目录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2
1.1 重要提示	2
1.2 目录	3
§2 基金简介	5
2.1 基金基本情况	5
2.2 基金产品说明	5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5
2.4 信息披露方式	6
2.5 其他相关资料	6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6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6
3.2 基金净值表现	7
§4 管理人报告	8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8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9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9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10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11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1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1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12
§5 托管人报告	12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合规守信情况声明	12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合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12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12
§6 中期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12
6.1 资产负债表	12
6.2 利润表	14
6.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15
6.4 报表附注	16
§7 投资组合报告	40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40
7.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41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42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44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46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46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46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46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46
7.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46
7.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47
7.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7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48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48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49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49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49
§10 重大事件揭示	49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49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49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49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50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50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50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50
10.8 其他重大事件	51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54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54
1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54
§12 备查文件目录	54
12.1 备查文件目录	54
12.2 存放地点	55
12.3 查阅方式	55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财通资管价值发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财通资管价值发现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8276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0年03月23日
基金管理人	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61,876,656.43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严格控制风险和保持资产流动性的基础上，通过对不同资产类别的优化配置，充分挖掘市场潜在的投资机会，力求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充分发挥基金管理人的投研能力，在分析和判断宏观经济周期和金融市场运行趋势的基础上，自上而下调整基金大类资产配置和股票行业配置策略，确定债券组合久期和债券类别配置；在严谨深入的股票和债券研究分析基础上，自下而上精选个券。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65%+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3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理论上其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和债券型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刘泉	贺倩
	联系电话	021-20568203	010-66060069
	电子邮箱	lq@ctzg.com	tgxxpl@abchina.com

客户服务电话	95336	95599
传真	021-68753502	010-68121816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白云路26号143室	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69号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福山路500号城建国际大厦28楼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28号凯晨世贸中心东座F9
邮政编码	200122	100031
法定代表人	马晓立	周慕冰

2.4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证券时报》
登载基金中期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www.ctzg.com
基金中期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住所

2.5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注册登记机构	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四宜路22号四宜大院B幢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20年03月23日（基金合同生效日）－2020年06月30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21,533,611.43
本期利润	53,617,953.20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2014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18.90%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21.17%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20年06月30日）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23,002,632.78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878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317,313,413.09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2117
3.1.3 累计期末指标	报告期末（2020年06月30日）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21.17%

注：1. 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 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为期末余额，不是当期发生数）。

4. 基金合同于2020年3月23日生效，截止报告期末本基金合同生效未满半年。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 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 增长率标 准差②	业绩比较 基准收益 率③	业绩比较 基准收益 率标准差 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10.32%	1.07%	4.60%	0.58%	5.72%	0.49%
过去三个月	20.50%	0.88%	7.91%	0.58%	12.59%	0.30%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21.17%	0.84%	8.71%	0.69%	12.46%	0.15%

注：1、业绩比较基准：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65%+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35%

2、业绩比较基准是根据基金合同关于资产配置比例的规定构建的。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财通资管价值发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1、本基金合同于2020年03月23日生效，截止报告期末本基金合同生效未满一年。
2、本基金建仓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的6个月，报告期末本基金未建仓完毕。
3、自基金合同生效至报告期末，财通资管价值发现混合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21.17%，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8.71%。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系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2亿元人民币。2015年12月，公司获准开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业务。截至2020年06月30日，公司共管理19只基金，分别为财通资管积极收益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财通资管鑫管家货币市场基金、财通资管鑫逸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财通资管鑫锐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财通资管鸿达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财通资管睿智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财通资管消费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财通资管鑫盛6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财通资管瑞享12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财通资管鸿睿12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财通资管鸿益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财通资管鸿利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财通资管鸿运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财通资管价值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财通资管鸿福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财通资管丰和两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财通资管

价值发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财通资管行业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和财通资管鸿盛12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 经理（助理） 期限		证 券 从 业 年 限	说明
		任职 日期	离任 日期		
姜永明	本基金基金经理和财通资管价值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公司总经理助理兼权益投资总监。	2020-03-23	-	11	清华大学工商管理硕士。2009年7月加入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历任行业研究员、股票投资经理、股票投资部负责人、股票投决会委员；2018年12月加入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担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兼权益投资总监。

注：1、上述任职日期为根据公司确定的聘任日期，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司确定的解聘日期；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

2、证券从业的涵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相关规定。

4.1.3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期末本基金基金经理无同时管理私募资产管理计划的情况。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在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财通资管价值发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财通资管价值发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约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没有发生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一贯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基金和组合，制定并严格遵守相应的制度和流程，通过系统和人工等方式在各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报告期内，本公司严格执行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管理办法》等规定。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报告期内，未出现涉及本基金的交易场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5%的情况，本基金与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基金在不同时间窗下（如日内、3日内、5日内）同向交易的交易价差未出现异常。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0年上半年A股市场虽然受到全球新冠疫情影响，但得益于我国政府极强的抗疫工作能力，我国率先走出疫情影响，全面进入经济恢复阶段，权益市场也表现出较好上行势头。从行业来看，A股市场呈现出明显的分化态势，医药、消费、科技等板块涨幅居前，而以石油石化、煤炭等为代表的周期类板块则出现了明显的下跌。我们认为后期市场核心关注点已经逐步从疫情转移至恢复经济生产之上，未来市场也将更加关注行业和公司基本面数据变化的情况。

在报告期内，本基金继续采用GARP策略，兼顾价值和成长，在分析判断宏观经济周期和金融市场走势的基础上，精选高景气行业中具备竞争优势、高成长确定性、具有高安全边际且有较大上涨空间的股票进行投资，同时在组合管理时坚持绝对收益理念，立足安全边际追求高胜率、低波动，力求在市场风格变化中为投资者获取超额稳定回报。回顾二季度的投资运作，考虑到一季度市场波动较大、海外疫情与国内经济发展的不确定性等因素，产品成立初期我们维持中低仓位谨慎建仓，逐步积累组合安全垫，大消费、科技、周期等各个板块配置相对均衡。进入5月，组合已初步积累安全垫，与此同时市场流动性依然充裕，国内经济逐步恢复，叠加两会召开刺激政策密集出台预期，市场上涨共识进一步凝聚，因此我们逐步提高仓位，在前期配置的基础上，增加了科技、医药、金融等板块中基本面较好、估值性价比较高的优质标的配置。虽然报告期内组合净值跟随市场有一定波动，但后期我们认为在市场风险偏好逐步提升以及整体流动性保持宽松的大背景下，“新、老基建”板块仍有望获得较好收益，从中长期来看科技行业（消费电子，计算机、5G等）中也将涌现出一批头部公司，未来他们将成为中国经济发展和科技创新的核心动力，此外我们依然看好与衣食住行用密切相关的泛消费领域，例如具有定价能力的大众消费品（食品、医药等），无论从需求还是消费升级来看，中国的消费品长期需求增长潜力巨大，相关品牌有望迎来长期发展空间。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财通资管价值发现混合基金份额净值为1.2117元，本报告期内，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21.17%，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8.71%。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未来一个季度，我们依然保持谨慎乐观态度，在中性假设预期下，随着各国疫情逐步平稳化，各地开工陆续恢复，市场未来仍有可能继续维持中枢上移的箱体震荡格局，板块结构性机会依然较多。首先，虽然我国率先走出疫情影响困局，但考虑到全球经济不确定性，我们内部经济增长仍有一定压力，我们判断后期管理层或有望持续推出经济对冲政策并同时保持较为宽松流动性环境，这将有利于稳定上市公司业绩增速和提升投资者风险偏好水平；其次，随着各国陆续出台强力刺激计划应对疫情对经济冲击，作为全球最早控制住疫情扩散并开始复产复工的国家，我国或将充分享受这一外部效应，全球资金及相关产业链或将有望加速转移，提升我国相关产业竞争实力；最后，随着半年报逐步披露，一些白马龙头品种业绩或将呈现逐季回升态势，这将有利于推动其估值扩张，结构性行情依然可以继续期待。因此在未来一段时间，我们将继续保持中性偏高仓位进行操作，在个股筛选上，继续选择经营管理优秀、行业地位突出、抗风险能力强的优质行业龙头进行配置，通过分享企业长期内生增长动力来保证组合净值稳步增长。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企业会计准则》、《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以及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对基金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本基金托管人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履行估值及净值计算的复核责任。基金份额净值由基金管理人完成估值后，经基金托管人复核无误后由基金管理人对外公布。

本基金管理人设有估值工作小组，估值工作小组成员由公司分管高管、研究及投资部门、合规稽核部、风险管理部、运营保障部等人员组成。估值小组成员具有多年的证券、基金从业经验，熟悉相关法律法规，具备投资、研究、风险管理、法律合规或基金估值运作等方面的专业胜任能力。

本基金管理人已与中债金融估值中心有限公司及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签署服务协议，由中债金融估值中心有限公司按约定提供银行间同业市场的估值数据，由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按约定提供交易所交易的债券品种的估值数据和流通受限股票的折扣率数据。

本报告期内，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进行利润分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在托管本基金的过程中，本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的约定，对本基金基金管理人—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0 年 3 月 23 日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基金的投资运作，进行了认真、独立的会计核算和必要的投资监督，认真履行了托管人的义务，没有从事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托管人认为，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在本基金的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基金费用开支及利润分配等问题上，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在报告期内，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在各重要方面的运作严格按照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认为，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信息披露事务符合《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基金管理人所编制和披露的本基金中期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未发现有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 6 中期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财通资管价值发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20年0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0年06月30日
-----	-----	--------------------

资 产:		
银行存款	6.4.7.1	44,622,977.70
结算备付金		1,135,494.21
存出保证金		151,791.59
交易性金融资产	6.4.7.2	268,690,278.30
其中: 股票投资		268,690,278.30
基金投资		-
债券投资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贵金属投资		-
衍生金融资产	6.4.7.3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	-
应收证券清算款		-
应收利息	6.4.7.5	6,948.56
应收股利		-
应收申购款		5,927,822.28
递延所得税资产		-
其他资产	6.4.7.6	-
资产总计		320,535,312.6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号	本期末 2020年06月30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衍生金融负债	6.4.7.3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应付证券清算款		-
应付赎回款		2,245,567.44
应付管理人报酬		326,212.71
应付托管费		54,368.78
应付销售服务费		-

应付交易费用	6.4.7.7	536,493.71
应交税费		-
应付利息		-
应付利润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其他负债	6.4.7.8	59,256.91
负债合计		3,221,899.55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6.4.7.9	261,876,656.43
未分配利润	6.4.7.10	55,436,756.66
所有者权益合计		317,313,413.0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20,535,312.64

注：1、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20年03月23日，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合同生效未满一年，本报告期的财务报表及报表附注均无同期对比数据。

2、报告截止日2020年6月30日，基金份额净值1.2117元，基金份额总额261,876,656.43份。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财通资管价值发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0年03月23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0年0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号	本期2020年03月23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0年06月30日
一、收入		56,044,335.65
1. 利息收入		261,159.52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6.4.7.11	261,159.52
债券利息收入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
证券出借利息收入		-
其他利息收入		-

2.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22,906,090.98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6.4.7.12	21,222,293.12
基金投资收益		-
债券投资收益	6.4.7.13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衍生工具收益	6.4.7.14	-
股利收益	6.4.7.15	1,683,797.86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4.7.16	32,084,341.77
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5. 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6.4.7.17	792,743.38
减：二、费用		2,426,382.45
1. 管理人报酬	6.4.10.2.1	1,149,360.91
2. 托管费	6.4.10.2.2	191,560.14
3. 销售服务费		-
4. 交易费用	6.4.7.18	1,021,519.74
5. 利息支出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6. 税金及附加		-
7. 其他费用	6.4.7.19	63,941.6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3,617,953.20
减：所得税费用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3,617,953.20

注：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20年03月23日，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合同生效未满一年，本报告期的财务报表及报表附注均无同期对比数据。

6.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财通资管价值发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0年03月23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0年0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 2020年03月23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0年06月30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 (基金净值)	323,361,874.08	-	323,361,874.08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 生的基金净值变动 数(本期利润)	-	53,617,953.20	53,617,953.20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 易产生的基金净值 变动数(净值减少以 “-”号填列)	-61,485,217.65	1,818,803.46	-59,666,414.19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129,373,720.86	16,797,617.37	146,171,338.23
2. 基金赎回 款	-190,858,938.51	-14,978,813.91	-205,837,752.42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 持有人分配利润产 生的基金净值变动 (净值减少以“-” 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 (基金净值)	261,876,656.43	55,436,756.66	317,313,413.09

注：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20年03月23日，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合同生效未满一年，本报告期的财务报表及报表附注均无同期对比数据。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6.1至6.4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马晓立

刘博

刘博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6.4 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财通资管价值发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9]1832号《关于准予财通资管价值发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批复》核准,由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财通资管价值发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负责公开募集。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不包括认购资金利息共募集人民币323,256,675.58元,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20)第0200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财通资管价值发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于2020年3月23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323,256,675.58份基金份额,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105,198.50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财通资管价值发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主要为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括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债券(包括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券、企业债券、公司债券、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次级债券、政府支持机构债券、政府支持债券、地方政府债券、可转换债券、可交换债券等)、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包括协议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及其他银行存款)、同业存单、股指期货、国债期货、货币市场工具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股票投资占基金资产的比例范围为45%-90%;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国债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保证金后,本基金持有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期货及其他金融工具的投资比例依照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的规定执行。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沪深300指数收益率 $\times$ 65%+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 $\times$ 35%

本财务报表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于2020年8月27日批准报出。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XBRL模板第3号<年度报告和中期报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以下简称“中国基金业协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财通资管价值发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中国证监会、中国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2020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0年3月23日至6月30日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6.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6.4.4.1 会计年度

本基金会计年度为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本期财务报表的实际编制期间为2020年3月23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0年6月30日。

6.4.4.2 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6.4.4.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1) 金融资产的分类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基金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本基金现无金融资产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持有至到期投资。

本基金目前以交易目的持有的股票投资、债券投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和衍生工具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除衍生工具所产生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衍生金融资产列示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列示。

本基金持有的其他金融资产分类为应收款项，包括银行存款、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和其他各类应收款项等。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2) 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其他金融负债。本基金目前暂无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本基金持有的其他金融负债包括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和其他各类应付款项等。

6.4.4.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后续计量和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于本基金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债券或资产支持证券起息日或上次除息日至购买日止的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对于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基金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或者(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基金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4.4.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估值原则

本基金持有的股票投资、债券投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和衍生工具按如下原则确定公允价值并进行估值：

(1)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按其估值日的市场交易价格确定公允价值；估值日无交易且最近交易日后未发生影响公允价值计量的重大事件的，按最近交易日的市场交易价格确定公允价值。有充足证据表明估值日或最近交易日的市场交易价格不能真实反映公允价值的，应对市场交易价格进行调整，确定公允价值。与上述投资品种相同，但具有不同特征的，应以相同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在估值技术中考虑不同特征因素的影响。特征是指对资产出售或使用的限制等，如果该限制是针对资产持有者的，那么在估值技术中不应将该限制作为特征考虑。此外，基金管理人不应考虑因大量持有相关资产或负债所产生的溢价或折价。

(2)当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技术时，优先使用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无法取得相关资产或负债可观察输入值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可以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3)如经济环境发生重大变化或证券发行人发生影响金融工具价格的重大事件，应对估值进行调整并确定公允价值。

6.4.4.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基金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基本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当本基金(1)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现在是可执行的；且(2)交易双方准备按净额结算时，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按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

6.4.4.7 实收基金

实收基金为对外发行基金份额所募集的总金额在扣除损益平准金分摊部分后的余额。由于申购和赎回引起的实收基金变动分别于基金申购确认日及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上述申购和赎回分别包括基金转换所引起的转入基金的实收基金增加和转出基金的实收基金减少。

6.4.4.8 损益平准金

损益平准金包括已实现平准金和未实现平准金。已实现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分配的已实现损益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未实现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实现损益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损益平准金于基金申购确认日或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并于期末全额转入未分配利润/(累计亏损)。

6.4.4.9 收入/（损失）的确认和计量

股票投资在持有期间应取得的现金股利扣除由上市公司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债券投资在持有期间应取得的按票面利率或者发行价计算的利息扣除在适用情况下由债券发行企业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及由基金管理人缴纳的增值税后的净额确认为利息收入。资产支持证券在持有期间收到的款项，根据资产支持证券的预计收益率区分属于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本金部分和投资收益部分，将本金部分冲减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成本，并将投资收益部分扣除在适用情况下由基金管理人缴纳的增值税后的净额确认为利息收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于处置时，其处置价格与初始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扣除在适用情况下由基金管理人缴纳的增值税后的净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其中包括从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结转的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

应收款项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收入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法与直线法差异较小的则按直线法计算。

6.4.4.10 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本基金的管理人报酬和托管费在费用涵盖期间按基金合同约定的费率和计算方法逐日确认。

其他金融负债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支出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法与直线法差异较小的则按直线法计算。

6.4.4.11 基金的收益分配政策

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本基金收益以现金形式分配，但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按分红除权日的基金份额净值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若期末未分配利润中的未实现部分为正数，包括基金经营活动产生的未实现损益以及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未实现平准金等，则期末可供分配利润的金额为期末未分配利润中的已实现部分；若期末未分配利润的未实现部分为负数，则期末可供分配利润的金额为期末未分配利润，即已实现部分相抵未实现部分后的余额。

经宣告的拟分配基金收益于分红除权日从所有者权益转出。

6.4.4.12 分部报告

本基金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经营分部是指本基金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 本基金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本基金目前以一个单一的经营分部运作，不需要披露分部信息。

6.4.4.1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根据本基金的估值原则和中国证监会允许的基金行业估值实务操作，本基金确定以下类别股票投资和债券投资的公允价值时采用的估值方法及其关键假设如下：

(1) 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和债券，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或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等情况，本基金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告[2017]13号《中国证监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根据具体情况采用《关于发布中基协(AMAC)基金行业股票估值指数的通知》提供的指数收益法、市盈率法、现金流量折现法等估值技术进行估值。

(2) 对于在锁定期内的非公开发行股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通过大宗交易取得的带限售期的股票等流通受限股票，根据中国基金业协会中基协发[2017]6号《关于发布〈证券投资基金投资流通受限股票估值指引(试行)〉的通知》之附件《证券投资基金投资流通受限股票估值指引(试行)》(以下简称“指引”)，按估值日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的同一股票的公允价值扣除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根据指引所独立提供的该流通受限股票剩余限售期对应的流动性折扣后的价值进行估值。

(3) 对于在证券交易所上市或挂牌转让的固定收益品种(可转换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和私募债券除外)及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固定收益品种,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告[2017]13号《中国证监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估值核算工作小组关于2015年1季度固定收益品种的估值处理标准》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本基金持有的证券交易所上市或挂牌转让的固定收益品种(可转换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和私募债券除外), 按照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所独立提供的估值结果确定公允价值。本基金持有的银行间同业市场固定收益品种按照中债金融估值中心有限公司所独立提供的估值结果确定公允价值。

本基金确定资产支持证券的公允价值时采用估值技术。

6.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6.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政策变更。

6.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6.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间无须说明的会计差错更正。

6.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28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1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85号《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6]36号《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46号《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70号《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16]140号《关于明确金融 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2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政策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税[2017]56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7]90号《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项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及其他相关财税法规和实务操作, 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 资管产品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 以资管产品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 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 按照3%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

对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对国债、地方政府债以及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亦免征增值税。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提供的贷款服务，以产生的利息及利息性质的收入为销售额。

(2)对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票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3)对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应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支付利息时代扣代缴20%的个人所得税。对基金从上市公司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对基金持有的上市公司限售股，解禁后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按照上述规定计算纳税，持股时间自解禁日起计算；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继续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4)基金卖出股票按0.1%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花税。

(5)本基金的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等税费按照实际缴纳增值税额的适用比例计算缴纳。

6.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6.4.7.1 银行存款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0年06月30日
活期存款	44,622,977.70
定期存款	—
其中：存款期限1个月以内	—
存款期限1-3个月	—
存款期限3个月以上	—
其他存款	—
合计	44,622,977.70

注：定期存款的存款期限指定期存款的票面存期。

6.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2020年06月30日		
		成本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236,605,936.53	268,690,278.30	32,084,341.77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黄金合约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	-	-
	银行间市场	-	-	-
	合计	-	-	-
资产支持证券		-	-	-
基金		-	-	-
其他		-	-	-
合计		236,605,936.53	268,690,278.30	32,084,341.77

6.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6.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1 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2 期末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从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6.4.7.5 应收利息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0年06月30日
应收活期存款利息	6,427.19
应收定期存款利息	-
应收其他存款利息	-
应收结算备付金利息	459.90

应收债券利息	—
应收资产支持证券利息	—
应收买入返售证券利息	—
应收申购款利息	—
应收黄金合约拆借孳息	—
应收出借证券利息	—
其他	61.47
合计	6,948.56

注：其他指应收存出保证金利息。

6.4.7.6 其他资产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其他资产。

6.4.7.7 应付交易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0年06月30日
交易所市场应付交易费用	536,493.71
银行间市场应付交易费用	—
合计	536,493.71

6.4.7.8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0年06月30日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
应付赎回费	4,939.91
应付证券出借违约金	—
预提费用	54,317.00
合计	59,256.91

6.4.7.9 实收基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2020年03月23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0年06月30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基金合同生效日	323,361,874.08	323,361,874.08
本期申购	129,373,720.86	129,373,720.86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190,858,938.51	-190,858,938.51
本期末	261,876,656.43	261,876,656.43

注：申购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赎回含转换出份额。

6.4.7.10 未分配利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基金合同生效日	-	-	-
本期利润	21,533,611.43	32,084,341.77	53,617,953.20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1,469,021.35	349,782.11	1,818,803.46
其中：基金申购款	8,643,269.16	8,154,348.21	16,797,617.37
基金赎回款	-7,174,247.81	-7,804,566.10	-14,978,813.91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23,002,632.78	32,434,123.88	55,436,756.66

6.4.7.11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2020年03月23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0年06月30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249,703.93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11,096.16
其他	359.43
合计	261,159.52

注：其他包括存出保证金利息收入。

6.4.7.12 股票投资收益

6.4.7.12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0年03月23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0年06月30日
卖出股票成交总额	323,247,195.93
减：卖出股票成本总额	302,024,902.81
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21,222,293.12

6.4.7.13 债券投资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债券投资收益。

6.4.7.14 衍生工具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衍生工具收益。

6.4.7.15 股利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0年03月23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0年06月30日
股票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1,683,797.86
其中：证券出借权益补偿收入	—
基金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
合计	1,683,797.86

6.4.7.1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本期 2020年03月23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0年06月30日
------	--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32,084,341.77
——股票投资	32,084,341.77
——债券投资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基金投资	—
——贵金属投资	—
——其他	—
2. 衍生工具	—
——权证投资	—
3. 其他	—
减：应税金融商品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预估增值税	—
合计	32,084,341.77

6.4.7.17 其他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0年03月23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0年06月30日
基金赎回费收入	792,743.38
合计	792,743.38

注：本基金的赎回费率按持有期间递减，不低于赎回费总额的25%归入基金资产。

6.4.7.18 交易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0年03月23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0年06月30日
交易所市场交易费用	1,021,519.74
银行间市场交易费用	—
合计	1,021,519.74

6.4.7.19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0年03月23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0年06月30日
审计费用	17,606.00
信息披露费	35,211.00
证券出借违约金	-
汇划手续费	9,224.66
帐户维护费	1,500.00
开户费	400.00
合计	63,941.66

6.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6.4.8.1 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须作披露的或有事项。

6.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基金并无须作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6.4.9 关联方关系

6.4.9.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未发生变化。

6.4.9.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控股股东、基金销售机构

注：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6.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6.4.10.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6.4.10.1.1 股票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0年03月23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0年06月30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3,870,518.47	5.10%

6.4.10.1.2 权证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有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权证交易。

6.4.10.1.3 债券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有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债券交易。

6.4.10.1.4 债券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有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债券回购交易。

6.4.10.1.5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0年03月23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0年06月30日			
	当期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占期末应付佣金总额的比例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8,920.31	3.07%	-	-

注：1. 上述佣金参考市场价格经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与对方协商确定，以扣除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收取的证管费和经手费的净额列示。

2. 该类佣金协议的服务范围还包括佣金收取方为本基金提供的证券投资研究成果和市

场信息服务等。

6.4.10.2 关联方报酬

6.4.10.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0年03月23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0年0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1,149,360.91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549,855.79

注：基金管理费按基金前一日的资产净值乘以1.5%的管理费率来计算，具体计算方法如下：每日应计提基金管理费=前一日该基金资产净值×年管理费率÷当年天数。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

6.4.10.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0年03月23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0年0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191,560.14

注：基金托管费按基金前一日的资产净值乘以0.25%的托管费率来计算，具体计算方法如下：每日应计提基金托管费=前一日该基金资产净值×年托管费率÷当年天数。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

6.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发生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6.4.10.4 报告期内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发生重大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未发生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6.4.10.5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10.5.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份额单位：份

项目	本期 2020年03月23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0年06月30日
基金合同生效日（2020年03月23日）持有的基金份额	9,999,000.00
报告期初持有的基金份额	—
报告期间申购/买入总份额	—
报告期间因拆分变动份额	—
减：报告期间赎回/卖出总份额	—
报告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	9,999,000.00
报告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3.82%

6.4.10.5.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无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10.6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0年03月23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0年06月30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4,622,977.70	249,703.93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计息。

6.4.10.7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的证券。

6.4.10.8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须作说明的其他关联交易事项。

6.4.11 利润分配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利润分配。

6.4.12 期末（2020年06月30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6.4.12.1.1 受限证券类别：股票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成功认购日	可流通日	流通受限类型	认购价格	期末估值单价	数量（单位：股）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备注
688377	迪威尔	2020-06-29	2020-07-08	新发流通受限	16.42	16.42	7,894	129,619.48	129,619.48	-
688277	天智航	2020-06-24	2020-07-07	新发流通受限	12.04	12.04	8,810	106,072.40	106,072.40	-
688528	秦川物联	2020-06-19	2020-07-01	新发流通受限	11.33	11.33	8,337	94,458.21	94,458.21	-
688600	皖仪科技	2020-06-23	2021-01-04	新发流通受限	15.50	15.50	5,468	84,754.00	84,754.00	-
300847	中船汉光	2020-06-29	2020-07-09	新发流通受限	6.94	6.94	1,421	9,861.74	9,861.74	-
300845	捷安高科	2020-06-24	2020-07-03	新发流通受限	17.63	17.63	470	8,286.10	8,286.10	-
300843	胜蓝股份	2020-06-23	2020-07-02	新发流通受限	10.01	10.01	751	7,517.51	7,517.51	-
300846	首都在线	2020-06-22	2020-07-01	新发流通受限	3.37	3.37	1,131	3,811.47	3,811.47	-

注：1、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公开发行自律委员会促进科创板初期企业平稳发行行业倡导建议》，本基金获配的科创板股票如经抽签方式确定需要锁定的，锁定期限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6个月。

2、基金可使用以基金名义开设的股票账户，选择网上或者网下一种方式进行新股申购。其中基金作为一般法人或战略投资者认购的新股，根据基金与上市公司所签订申购协议的规定，在新股上市后的约定期限内不能自由转让；基金作为个人投资者参与网上认购获配的新股，从新股获配日至新股上市日之间不能自由转让。

6.4.12.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6.4.12.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12.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12.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12.4 期末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6.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6.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理论上其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和债券型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本基金在日常经营活动中面临的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本基金管理人制定了相应政策和程序来识别及分析这些风险，并设定适当的风险限额及内部控制流程，通过可靠的管理及信息系统持续监控上述各类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奉行全面风险管理的理念，建立规范科学有效的内部风险管理体系结构。董事会是公司风险管理的最高决策机构，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建立责任明确、程序清晰的组织结构，制定公司风险管理的具体规章制度，组织实施各类风险的识别与评估工作；在业务操作层面，一线业务部门负责对各自业务领域风险的管控，风险管理部负责拟定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风险管理流程和具体制度，并具体实施，确保公司整体风险得到有效的识别、监控和管理，确保公司各项内部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基金

管理业务合规负责人对董事会负责并报告工作，负责监督检查公募基金业务的合法合规性并对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进行监察、稽核。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对于金融工具的风险管理方法主要是通过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的方法去估测各种风险产生的可能损失。从定性分析的角度出发，判断风险损失的严重程度和出现同类风险损失的频度。而从定量分析的角度出发，根据本基金的投资目标，结合基金资产所运用金融工具特征通过特定的风险量化指标、模型，日常的量化报告，确定风险损失的限度和相应置信程度，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检查和评估，并通过相应决策，将风险控制在可承受的范围内。

6.4.13.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基金在交易过程中因交易对手未履行合约责任，或者基金所投资证券之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等情况，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交易前对交易对手的资信状况进行了充分的评估。本基金的活期银行存款存放在本基金的托管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对于定期银行存款，本基金通过选择具备适当信用水平的银行作为交易对手、平衡信用风险与投资收益率、综合参考内外部信用评级信息评价及调整投资限额，管理相关信用风险并定期评估减值损失。本基金在交易所进行的交易均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为交易对手完成证券交收和款项清算，违约风险可能性很小。在银行间同业市场进行交易前均对交易对手进行信用评估并对证券交割方式进行限制以控制相应的信用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信用风险管理流程，通过对投资品种信用等级评估来控制证券发行人的信用风险，且通过分散化投资以分散信用风险。

本基金债券投资的信用评级情况按《中国人民银行信用评级管理指导意见》设定的标准统计及汇总。

6.4.13.2.1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

6.4.13.2.2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

6.4.13.2.3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

6.4.13.2.4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

6.4.13.2.5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

6.4.13.2.6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

6.4.13.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基金在履行与金融负债有关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一方面来自于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随时要求赎回其持有的基金份额，另一方面来自于投资品种所处的交易市场不活跃而带来的变现困难或因投资集中而无法在市场出现剧烈波动的情况下以合理的价格变现。

针对兑付赎回资金的流动性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的申购赎回情况进行严密监控并预测流动性需求，保持基金投资组合中的可用现金头寸与之相匹配。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合同中设计了巨额赎回条款，约定在非常情况下赎回申请的处理方式，控制因开放申购赎回模式带来的流动性风险，有效保障基金持有人利益。

于2020年6月30日，本基金所承担的全部金融负债的合约约定到期日均为一个月以内且不计息，可赎回基金份额净值(所有者权益)无固定到期日且不计息，因此账面余额即为未折现的合约到期现金流量。

6.4.13.3.1 报告期内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分析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运作过程中严格按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自2017年10月1日起施行)等法规的要求对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进行管理，通过独立的风险管理部门对本基金的组合持仓集中度指标、流通受限制的投资品种比例以及组合在短时间内变现能力的综合指标等流动性指标进行持续的监测和分析。

本基金投资于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10%，且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共同持有一家上市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10%。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开放式基金共同持有一家上市公司发行的可流通股票不得超过该上市公司可流通股票的15%，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全部投资组合持有一家上市公司发行的可流通股票，不得超过该上市公司可流通股票的30%(完全按照有关指数构成比例进行证券投资的开放式基金及中国证监会认定的特殊投资组合不受该比例限制)。

本基金所持部分证券在证券交易所上市，其余亦可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部分基金资产流通暂时受限制不能自由转让的情况参见附注6.4.12。此外，本基金可通过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方式借入短期资金应对流动性需求，其上限一般不超过基金持有的债券投

资的公允价值。本基金主动投资于流动性受限资产的市值合计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15%。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基金组合资产中7个工作日可变现资产的可变现价值进行审慎评估与测算，确保每日确认的净赎回申请不得超过7个工作日可变现资产的可变现价值。

同时，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通过合理分散逆回购交易的到期日与交易对手的集中度；按照穿透原则对交易对手的财务状况、偿付能力及杠杆水平等进行必要的尽职调查与严格的准入管理，以及对不同的交易对手实施交易额度管理并进行动态调整等措施严格管理本基金从事逆回购交易的流动性风险和交易对手风险。此外，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逆回购交易质押品管理制度：根据质押品的资质确定质押率水平；持续监测质押品的风险状况与价值变动以确保质押品按公允价值计算足额；并在与私募类证券资管产品及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主体为交易对手开展逆回购交易时，可接受质押品的资质要求与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范围保持一致。

6.4.13.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所处市场各类价格因素的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6.4.13.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敏感性金融工具均面临由于市场利率上升而导致公允价值下降的风险，其中浮动利率类金融工具还面临每个付息期间结束根据市场利率重新定价时对于未来现金流影响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定期对本基金面临的利率敏感性缺口进行监控，并通过调整投资组合的久期等方法对上述利率风险进行管理。

本基金持有及承担的大部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不计息，因此本基金的收入及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在很大程度上独立于市场利率变化。本基金持有的利率敏感性资产主要为银行存款、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等。

6.4.13.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2020年06月30日	1年以内	1-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银行存款	44,622,977.70	-	-	-	44,622,977.70

结算备付金	1,135,494.21	-	-	-	1,135,494.21
存出保证金	151,791.59	-	-	-	151,791.59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268,690,278.30	268,690,278.30
应收利息	-	-	-	6,948.56	6,948.56
应收申购款	-	-	-	5,927,822.28	5,927,822.28
资产总计	45,910,263.50	-	-	274,625,049.14	320,535,312.64
负债					
应付赎回款	-	-	-	2,245,567.44	2,245,567.44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326,212.71	326,212.71
应付托管费	-	-	-	54,368.78	54,368.78
应付交易费用	-	-	-	536,493.71	536,493.71
其他负债	-	-	-	59,256.91	59,256.91
负债总计	-	-	-	3,221,899.55	3,221,899.55
利率敏感度缺口	45,910,263.50	-	-	271,403,149.59	317,313,413.09

注：表中所示为本基金资产及负债的账面价值，并按照合约规定的利率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孰早者予以分类。

6.4.13.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于2020年6月30日，本基金未持有债券资产，因此市场利率的变动对于本基金资产净值无重大影响。

6.4.13.4.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的所有资产及负债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无重大外汇风险。

6.4.13.4.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主要投资于证券交易所上市或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股票和债券，所面临的其他价格风险来源于单个证券发行主体自身经营情况或特殊事项的影响，也可能来源于证券市场整体波动的影响。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构建和管理投资组合的过程中，采用“自上而下”的策略，通过对宏观经济情况及政策的分析，结合证券市场运行情况，做出资产配置及组合构建的决定；通过对单个证券的定性分析及定量分析，选择符合基金合同约定范围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定期结合宏观及微观环境的变化，对投资策略、资产配置、投资组合进行修正，来主动应对可能发生的市场价格风险。

本基金投资组合中股票投资占基金资产的比例范围为45%-90%，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国债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保证金后，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期货及其他金融工具的投资比例依照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的规定执行。此外，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所持有的证券价格实施监控，定期运用多种定量方法对基金进行风险度量，及时可靠地对风险进行跟踪和控制。

6.4.13.4.3.1 其他价格风险敞口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0年06月30日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交易性金融资产—股票投资	268,690,278.30	84.68
交易性金融资产—基金投资	—	—
交易性金融资产—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权证投资	—	—
其他	—	—

合计	268,690,278.30	84.68
----	----------------	-------

6.4.13.4.3.2 其他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除“上证综指、中小板指、创业板指”以外的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0年06月30日
	1. 上证综指、中小板指、创业板指指数均上升5%	16,113,549.57
	2. 上证综指、中小板指、创业板指指数均下降5%	-16,113,549.57

6.4.13.4.4 采用风险价值法管理风险

无。

6.4.14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 7 投资组合报告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268,690,278.30	83.83
	其中：股票	268,690,278.30	83.83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45,758,471.91	14.28
8	其他各项资产	6,086,562.43	1.90
9	合计	320,535,312.64	100.00

注：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金额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7.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7.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197,196,146.13	62.15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2,766.32	0.00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1,232,833.89	3.54
J	金融业	58,552,474.96	18.45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1,696,057.00	0.53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268,690,278.30	84.68

注：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7.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股票。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300408	三环集团	950,785	26,336,744.50	8.30
2	000063	中兴通讯	461,100	18,503,943.00	5.83
3	002511	中顺洁柔	646,632	14,419,893.60	4.54
4	601128	常熟银行	1,631,200	12,250,312.00	3.86
5	002142	宁波银行	464,648	12,206,302.96	3.85
6	601009	南京银行	1,604,200	11,758,786.00	3.71
7	002541	鸿路钢构	387,650	11,334,886.00	3.57
8	000858	五粮液	65,900	11,276,808.00	3.55
9	000568	泸州老窖	111,900	10,196,328.00	3.21
10	002353	杰瑞股份	313,200	9,709,200.00	3.06
11	600036	招商银行	276,500	9,323,580.00	2.94
12	002648	卫星石化	522,500	8,501,075.00	2.68
13	600114	东睦股份	803,300	8,338,254.00	2.63
14	601166	兴业银行	494,300	7,800,054.00	2.46
15	300136	信维通信	143,800	7,624,276.00	2.40
16	002439	启明星辰	159,216	6,698,217.12	2.11
17	600600	青岛啤酒	85,400	6,533,100.00	2.06

18	600438	通威股份	370,900	6,446,242.00	2.03
19	300207	欣旺达	330,700	6,250,230.00	1.97
20	002180	纳思达	172,000	5,660,520.00	1.78
21	600309	万华化学	109,900	5,493,901.00	1.73
22	000951	中国重汽	173,700	5,429,862.00	1.71
23	000001	平安银行	407,300	5,213,440.00	1.64
24	600426	华鲁恒升	284,900	5,037,032.00	1.59
25	601636	旗滨集团	811,400	4,803,488.00	1.51
26	688111	金山办公	13,240	4,522,519.20	1.43
27	000625	长安汽车	371,900	4,090,900.00	1.29
28	603208	江山欧派	41,420	4,034,308.00	1.27
29	601865	福莱特	185,300	3,483,640.00	1.10
30	600809	山西汾酒	23,400	3,393,000.00	1.07
31	600519	贵州茅台	2,300	3,364,624.00	1.06
32	002947	恒铭达	49,900	3,193,600.00	1.01
33	002597	金禾实业	120,500	2,767,885.00	0.87
34	002044	美年健康	117,700	1,696,057.00	0.53
35	688558	N国盛	8,488	376,018.40	0.12
36	688377	迪威尔	7,894	129,619.48	0.04
37	688277	天智航	8,810	106,072.40	0.03
38	688528	秦川物联	8,337	94,458.21	0.03
39	603087	甘李药业	925	92,777.50	0.03
40	688600	皖仪科技	5,468	84,754.00	0.03
41	300824	北鼎股份	1,954	26,789.34	0.01
42	605166	聚合顺	1,641	26,009.85	0.01
43	300842	帝科股份	455	18,527.60	0.01
44	600956	新天绿能	2,533	12,766.32	0.00
45	300847	中船汉光	1,421	9,861.74	0.00
46	300845	捷安高科	470	8,286.10	0.00
47	300843	胜蓝股份	751	7,517.51	0.00
48	300846	首都在线	1,131	3,811.47	0.00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7.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末基金资产净值2%或前20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末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0063	中兴通讯	29,886,570.73	9.42
2	601009	南京银行	24,635,105.03	7.76
3	300408	三环集团	22,150,600.60	6.98
4	002511	中顺洁柔	21,571,229.28	6.80
5	002142	宁波银行	21,074,203.58	6.64
6	002353	杰瑞股份	18,741,157.95	5.91
7	000568	泸州老窖	17,802,782.04	5.61
8	600036	招商银行	17,652,519.70	5.56
9	601166	兴业银行	16,946,373.39	5.34
10	601128	常熟银行	16,498,984.99	5.20
11	000858	五粮液	16,268,634.11	5.13
12	002180	纳思达	15,531,322.73	4.89
13	002541	鸿路钢构	15,484,620.00	4.88
14	002439	启明星辰	13,999,622.22	4.41
15	000001	平安银行	13,529,496.00	4.26
16	601636	旗滨集团	13,363,858.96	4.21
17	002001	新和成	13,146,228.00	4.14
18	603208	江山欧派	11,474,365.00	3.62
19	603369	今世缘	9,735,693.00	3.07
20	300207	欣旺达	9,191,606.60	2.90
21	300558	贝达药业	9,005,387.20	2.84
22	600449	宁夏建材	8,394,412.58	2.65
23	002648	卫星石化	8,371,167.71	2.64
24	600114	东睦股份	8,244,952.72	2.60
25	002475	立讯精密	8,152,566.00	2.57

26	002019	亿帆医药	7,597,867.96	2.39
27	300136	信维通信	7,041,667.00	2.22
28	600600	青岛啤酒	6,962,170.11	2.19
29	002146	荣盛发展	6,525,686.00	2.06
30	000671	阳光城	6,525,092.81	2.06
31	600383	金地集团	6,513,593.32	2.05
32	600519	贵州茅台	6,507,560.00	2.05
33	002410	广联达	6,464,481.00	2.04

注：买入金额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末基金资产净值2%或前20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末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002001	新和成	12,982,263.73	4.09
2	002541	鸿路钢构	12,405,194.00	3.91
3	603208	江山欧派	12,314,028.80	3.88
4	601009	南京银行	12,038,447.49	3.79
5	002511	中顺洁柔	11,948,594.79	3.77
6	002353	杰瑞股份	11,385,362.00	3.59
7	002180	纳思达	11,264,336.16	3.55
8	000063	中兴通讯	11,152,439.00	3.51
9	603369	今世缘	10,953,880.43	3.45
10	300558	贝达药业	10,186,579.00	3.21
11	601636	旗滨集团	9,498,345.28	2.99
12	002475	立讯精密	9,213,359.66	2.90
13	002142	宁波银行	9,136,161.28	2.88
14	000568	泸州老窖	9,120,509.41	2.87
15	601166	兴业银行	8,806,515.38	2.78
16	002439	启明星辰	8,434,652.27	2.66
17	002019	亿帆医药	8,264,758.00	2.60

18	000001	平安银行	8,055,509.00	2.54
19	600036	招商银行	7,947,951.84	2.50
20	600449	宁夏建材	7,868,861.00	2.48
21	000858	五 粮 液	7,491,551.26	2.36
22	002410	广联达	7,063,464.80	2.23
23	002146	荣盛发展	6,761,705.00	2.13
24	000671	阳 光 城	6,607,119.05	2.08
25	600383	金地集团	6,575,095.99	2.07

注：卖出金额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	538,630,839.34
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	323,247,195.93

注：“买入股票成本”或“卖出股票收入”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投资。

7.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7.10.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股指期货。

7.10.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对股指期货的投资以套期保值为主要目的，本着谨慎原则，适度参与股指期货投资。通过对现货市场和期货市场运行形势的研究，结合基金股票组合的实际情况及对股指期货的估值水平、基差水平、流动性等因素的分析，选择合适的期货合约构建相应的头寸，以调整投资组合的风险暴露，降低系统性风险。本基金还将利用股指期货作为组合流动性管理工具，降低现货市场流动性不足导致的冲击成本过高的风险，提高基金的建仓或变现效率。

7.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7.11.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对国债期货的投资以套期保值为主要目的，结合国债交易市场和期货市场的收益性、流动性等情况，通过多头或空头套期保值等策略进行套期保值操作，获取超额收益。

7.11.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7.11.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7.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7.12.1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中南京银行（证券代码：601009）的发行主体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处罚。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其他发行主体未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一年以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之一南京银行（证券代码：601009）的发行主体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2019年12月31日收到处罚决定书（苏银保监罚决字（2019）86号）并处以人民币610万元罚款。

本基金管理人对该证券投资决策程序的说明如下：本基金管理人对证券投资有严格的投资决策流程控制，本基金对该证券的投资也严格执行投资决策流程。在对该证券的选择上，本基金严格执行公司个券审核流程。在对该证券的持有过程中，研究员密切关注证券发行主体动向，在上述处罚发生时及时分析其对该投资决策的影响。经过分析认

为此事件对该证券发行主体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未产生重大的实质性影响，因此不影响对该证券基本面和投资价值的判断。

7.12.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7.12.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151,791.59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6,948.56
5	应收申购款	5,927,822.28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6,086,562.43

7.12.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7.12.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持有人户数 (户)	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2,371	110,449.88	81,528,047.89	31.13%	180,348,608.5	68.87%

				4	
--	--	--	--	---	--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5,533,151.78	2.11%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项目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10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10~50

§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基金合同生效日(2020年03月23日)基金份额总额	323,361,874.08
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总申购份额	129,373,720.86
减：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总赎回份额	190,858,938.51
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61,876,656.43

注：申购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赎回含转换出份额。

§ 10 重大事件揭示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本报告期内，2020年3月13日，基金管理人聘任胡珍珍同志为公司财务负责人，钱慧同志不再代任财务负责人职务。无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内，无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无改变。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为本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是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该会计师事务所自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起为本基金提供审计服务至今。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未受监管部门的稽查或处罚。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东兴证券	1	142,389,901.63	16.55%	104,131.39	16.91%	—
财通证券	2	43,870,518.47	5.10%	18,920.31	3.07%	—
长江证券	2	364,346,463.67	42.35%	266,445.96	43.26%	—
国泰君安证券	2	—	—	—	—	—
天风证券	2	211,886,534.14	24.63%	154,950.49	25.16%	—
兴业证券	2	97,770,879.39	11.37%	71,500.22	11.61%	—

注：a. 本基金管理人负责选择证券经营机构，租用其交易单元作为本基金的交易单元。基金交易单元的选择标准如下：

- 1、经营行为稳健规范，内控制度健全，在业内有良好的声誉；
 - 2、具备基金运作所需的高效、安全的通讯条件，交易设施满足基金进行证券交易的需要；
 - 3、具有较强的全方位金融服务能力和水平，包括但不限于：有较好的研究能力和行业分析能力，能及时、全面地向公司提供高质量的关于宏观、行业及市场走向、个股分析报告及丰富全面的信息；能根据基金所管理基金的特定要求，提供专门研究报告，具有开发量化投资组合模型的能力；能积极为公司投资业务的开展，投资信息的交流以及其他方面业务的开展提供良好的服务和支持。
- b. 基金交易单元的选择程序如下：
- 1、本基金管理人根据上述标准考察后确定选用交易单元的证券经营机构。
 - 2、基金管理人和被选中的证券经营机构签订交易单元租用协议。
- c.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新增长江证券、天风证券、兴业证券、国泰君安证券、财通证券交易单元各2个，新增东兴证券交易单元1个。

10.8 其他重大事件

序号	公告事项	法定披露方式	法定披露日期
1	财通资管价值发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证券时报、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http://eid.csrc.gov.cn/fund ）、管理人网站(www.ctzg.com)	2020-02-28
2	财通资管价值发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同上	2020-02-28
3	财通资管价值发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同上	2020-02-28
4	财通资管价值发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发售公告	同上	2020-02-28
5	财通资管价值发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提示性公告	同上	2020-02-28
6	关于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增加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同上	2020-03-04

7	关于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增加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同上	2020-03-04
8	关于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增加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同上	2020-03-04
9	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运用自有资金认购旗下基金相关事宜的公告	同上	2020-03-09
10	关于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增加中大期货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同上	2020-03-12
11	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变更的公告	同上	2020-03-14
12	关于财通资管价值发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提前结束募集的公告	同上	2020-03-17
13	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调整停牌股票估值方法的公告	同上	2020-03-19
14	财通资管价值发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同上	2020-03-24
15	关于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在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通定投业务的公告	同上	2020-03-24
16	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财通资管价值发现混合	同上	2020-03-25

	型证券投资基金参与科创板投资及相关风险揭示的公告		
17	关于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增加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同上	2020-03-26
18	关于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在网上直销渠道开通定投业务及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同上	2020-04-15
19	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暂停泰诚财富基金销售（大连）有限公司办理相关销售业务的公告	同上	2020-04-23
20	财通资管价值发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同上	2020-04-24
21	关于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增加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同上	2020-05-08
22	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北京分公司住所变更的公告	同上	2020-05-08
23	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在直销渠道调整部分开放式基金基金转换业务及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同上	2020-05-20
24	关于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增加北京百度百盈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并新增定期定额投资、转换业务的公告	同上	2020-06-04

25	关于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增加北京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并新增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和参加费率优惠的公告	同上	2020-06-24
26	关于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增加华瑞保险销售有限公司和阳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并新增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和参加费率优惠的公告	同上	2020-06-24

§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20年6月8日-2020年6月30日	-	61,842,035.52	-	61,842,035.52	23.61%
产品特有风险							
本基金本报告期出现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超过基金总份额 20%的情况。如该类投资者集中赎回,可能会对本基金造成流动性风险,从而影响基金的投资运作和收益水平。管理人将在基金运作中加强流动性管理,保持合适的流动性水平,对申购赎回进行合理的应对,防范流动性风险,保障持有人利益。							

1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北京分公司住所于2020年5月8日变更至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南街14号月新大厦第十层1005室。

§ 12 备查文件目录

12.1 备查文件目录

1、财通资管价值发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相关批准文件

- 2、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营业执照、公司章程
- 3、财通资管价值发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4、财通资管价值发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5、财通资管价值发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6、本报告期内按照规定披露的各项公告

12.2 存放地点

上海市浦东新区福山路500号城建国际大厦28楼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四宜路四宜大院B幢办公楼

12.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咨询电话：95336

公司网址：www.ctzg.com

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八日